

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0年12月15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当面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0年12月21日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童保华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全体董事审议，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童保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5名委员组成，提名李建林先生、童保华先生、李强祖先生、王忠明先生、童为民先生为本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李建林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提名唐广先生、童保华先生、李廷杰先生为本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唐广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提名王忠明先生、李强祖先生、唐广先生为本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王忠明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

人)。

本议案以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提名李廷杰先生、李强祖先生、王忠明先生为公本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李廷杰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本议案以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强祖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童保华先生的提名，决定聘任李强祖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本议案以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李强祖先生的提名，决定聘任宋财华先生、吴雪松先生、倪国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本议案以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童为民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李强祖先生的提名，决定聘任童为民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本议案以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九、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倪国强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童保华先生的提名，决定聘任倪国强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本议案以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聘任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附件。

十、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经营企业的议案》

为引进和吸收工业水表国际先进技术，力争在工业水表领域成为国内技术领

先的制造企业，提升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公司拟与德国 Elster Asia GmbH（埃尔斯特亚洲有限公司）共同投资举办合资经营企业。合营企业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30 万元，其中公司以现金出资人民币 463.5 万元，出资比例为 45%；埃尔斯特以现金出资人民币 566.5 万元，出资比例为 55%。该项投资，公司拟投入资金总额为 1463.5 万元（其中设立合资经营企业出资 463.5 万元，提供给合营企业所需土地、房屋、配套设施和服务的投入 1000 万元）。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涉及募集资金 3019 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4.9%；原募集资金用途为“年产 15 万台工业水表项目”，本次变更后的用途为“对外投资设立合资经营企业”，拟投入资金总额为 1463.5 万元（其中设立合资经营企业出资 463.5 万元，提供给合营企业所需土地、房屋、配套设施和服务的投入 1000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决定于 2011 年 1 月 7 日在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特此公告。

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附件：

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李强祖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鹰潭市水表配件厂副厂长、厂长，鹰潭市三川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4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总经理，担任的主要社会职务有：江西省鹰潭市第六届党代表。李强祖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持有公司股份100万股，没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处罚和被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也没有被证券交易所惩戒或被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宋财华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江西冠华电子有限公司生产技术科长，鹰潭市水表厂副总工程师，鹰潭市三川有限公司家用电器厂副厂长，鹰潭市三川有限公司水表厂技术副厂长，2004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1月兼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三川远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担任的主要社会职务有：中国计量协会水表工作委员会副秘书长、鹰潭市科协理事。宋财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持有公司股份30万股，没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处罚和被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也没有被证券交易所惩戒或被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吴雪松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鹰潭市工业技术研究所工程师，鹰潭市水表厂厂长助理、副厂长，2004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吴雪松先生于2009年6月被补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持有公司股份30万股，没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处罚和被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也没有被证券交易所惩戒或被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倪国强先生，出生于1965年，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律师。

曾任鹰潭市司法局科员，鹰潭市第二律师事务所主任助理、主任，江西三川集团有限公司企业法律顾问，2007年11月起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0年5月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倪国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处罚和被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也没有被证券交易所惩戒或被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童为民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经济师。2004年6月~2006年8月，任江西诚志永丰药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6年8月~2007年11月，任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7年12月起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童为民先生于2010年6月被补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处罚和被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也没有被证券交易所惩戒或被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